专业投资者转化为普通投资者告知及确认书

（请用黑色或蓝黑色钢笔或水笔，以正楷字填写，如遇选择项，请在□内划“√”，涂改作废。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基金账户名称** |  | **基金账号** |  |
| **证件类型** |  | **证件号码** |  |
| **投资者转化**  **告知内容** | 格林基金有限公司：  本人/本机构于 年 月 日经贵司认定为专业投资者，经本人/本机构审慎考虑，现决定自愿转化为贵司的普通投资者。该转化效力自贵司确认之日起及于所有在贵司销售的、匹配该等级普通投资者的基金产品或服务。  本人/本机构自贵司确认转化为普通投资者之日起，适用普通投资者相关规则从事基金交易活动。  **个人投资者签名/经办人签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机构签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   **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 | |
| **复核结论** | 我司于 年 月 日依据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第八条第（四）或（五）项将该投资者认定为专业投资者。经复核，该投资者符合相关转化规定条件，且无其它不得转化情况，现对其转化为普通投资者决定予以核准、确认。  直销经办岗： 直销复核岗： 直销中心盖章：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